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股转系统公告〔2018〕1220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发行股票 699,79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4.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1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产业链并购整合、信息系统建设、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账号：110905809010202），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8BJA40525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816 号）。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新增股份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5809010202	1,997.69
合计			1,997.69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账号：110905809010202）。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关于募集资金账户的提前使用情况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在变动情况，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划出款项具体时间	金额（元）	款项被退回（补回）时间
1	2018 年 3 月 27 日 15 点 01 分	25,200.00	3 月 27 日 16 点 21 分
2	2018 年 3 月 27 日 15 点 02 分	36,000.00	3 月 27 日 16 点 28 分
3	2018 年 3 月 27 日 15 点 03 分	75,000.00	3 月 27 日 16 点 28 分
合计		136,200.00	

上述违规使用情况系财务人员误操作所致，上述情况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与主办券商和股转公司联系并进行了汇报，主办券商于 4 月 3 日将现场核查情况向股转公司进行了书面汇报。经核查，上述误操作情形，公司主观上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故意，客观上，在财务人员审核发现误操作后及时与主办券商联系并采取了有效的补救措施，从财务人员误操作到资金全部补回总共用时不到 1 个半小时，没有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除上述误操作情形外，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明细情况

公司通过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999,999.10 元，投资人出资时赠与 7.82 元，募集资金专户年初余额合计 10,000,006.92 元。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人民币 10,029,304.23 元，账户银行累计结息收入共 31,295.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997.69 元。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用途	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额	本年度使用额	募集资金余额
产业链并购整合		0	
信息系统建设		0	
补充流动资金	4,656,611.17	5,372,693.06	1,997.69
合计	4,656,611.17	5,372,693.06	1,997.69

注：以上募集资金额包含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值（如有）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2017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 699,790 股，发行价格 14.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10 元人民币。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产业链并购整合、信息系统建设、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账号：110905809010202），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8BJA40525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1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816 号）。

变更前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产业链并购整合 2,000,000.00 元，信息系统建设 1,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6,999,999.10 元；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产 9,999,999.10 元。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半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